

省直部门全力助阵国民休闲汇

由山东省人民政府和国家旅游局共同主办,山东省旅游局等21个省直部门和17市政府共同承办的首届“国民休闲汇”将于8月13日—10月31日在山东省举办。在8月2日召开的全省国民休闲汇电视动员会上,省委宣传部、省商务厅、省文化厅、省体育局等省直单位代表纷纷发言,积极支持,参与这一节事活动,并推出各项活动以助阵“国民休闲汇(山东)”的举办。

省委宣传部

创新“国民休闲汇”宣传报道

省委宣传部要求,全省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要高度重视“国民休闲汇”的宣传,准确把握“国民休闲汇”的宣传重点和宣传基调,着力创新“国民休闲汇”的宣传报道。

省政府与国家旅游局共同主办的这次“国民休闲汇”活动,是贯彻落实《山东省国民休闲发展纲要》精神的一个重要举措。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要充分认识“国民休闲汇”活动的重大意义,把“国民休闲汇”宣传工作作为近一个时期的宣传重点,加强领导,统筹协调。要紧密配合“休闲汇”各个阶段的活动,精心策划,周密安排,舍得拿出版面、时段,集中一段时间,突出做好“休闲汇”的新闻宣传,广泛发动,着力引导,为活动顺利开展营造浓厚舆论氛围,为山东旅游业乃至整个服务业跨越式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以行政的力量助推国民休闲,发布国民休闲纲要,组织“国民休闲汇”活动,是一项崭新的工作。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要认真学习领会纲要精神,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以倡导休闲理念、推介休闲活动、总结活动经验为宣传重点,组织好首届“国民休闲汇”的宣传报道。长期以来,休闲一直作为一个贬义词存在,一提休闲就好像是在追求享受。现在,要通过深入宣传《山东省国民休闲发展纲要》和“国民休闲汇”活动,努力

把过时的传统观念引导、调整过来。要大力宣传休闲是当今社会公认的一种文明生活方式,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是提高群众幸福指数的新亮点;宣传发展休闲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宣传“休闲汇”活动“健康休闲、幸福人生”的鲜明主题,积极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倡导寓乐于闲、寓学于游、寓教于乐,培育全民参与休闲的兴趣和热情。

首届“国民休闲汇”活动期间,省直各部门、各市将开展丰富多彩的“休闲汇”活动,如健身休闲周、旅游休闲周、购物打折季等,推出多种多样的休闲优惠产品,各级宣传部门要密切跟踪活动进展,媒体记者要深入活动现场,及时、准确、全面地提供活动资讯,有效引导公众参与“国民休闲汇”活动。挖掘各地鲜活的创新成果,积极宣传各地、各部门创造性开展活动的有效做法,为今后“国民休闲汇”活动的深入开展积累一些可资借鉴的成功经验。

各新闻媒体在组织宣传过程中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强势,紧扣活动主题,创新宣传方式,集合媒体资源,形成宣传合力。通过开设“国民休闲汇”专题、专栏、专版,集中推出休闲汇活动宣传报道,积极支持有关部门开展的“国民休闲汇”十大评选活动,刊播公益广告,提高活动知名度。活动结束后,省委宣传部等有关部门将开展“国民休闲汇”新闻宣传好栏目、好新闻评选活动。

省商务厅

开展惠民促销 引导休闲消费

把正在全省深入开展的“满意消费惠万家”活动与即将启动的“国民休闲汇”活动有机结合,突出“政府促消费、商家增效益、百姓得实惠、社会齐参与”主题,深入开展系列专题活动,推进活动创新发展。开展诚信商贸企业创建活动,建立重点行业企业诚信档案,大规模开展信用知识培训,引导企业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开展“美食山东”餐饮大赛活动。四季度,举办“美食山东”全省餐饮大赛,评出齐鲁餐饮系列名品、名店、名点、名师,打造“美食山东”品牌;开展市场体系建设提升活动。以“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活动为载体,强化配送中心建设,提高农家店覆盖面和商品统一配送率,构建方便快捷的城乡流通网络;开展“十百千”骨干企业培育活动。集成政策资源,培育形成一批十亿级、百亿级、千亿元骨干商贸流通企业,稳定市场,促进满意消费;开展惠民便民促销活动,组织“佳节购物”、“名品进名店”等系列特色购物促销活动,引导节庆休闲消费。

省体育局

提高公共体育服务能力

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支持、全民参与的发展全民健身事业格局,使广大群众参与健身有去处、有组织、有科学指导服务;加强体育休闲设施和健身组织建设。“十二五”期间,实现全民健身设施“普遍化”,全省各市、县建成相应规模的全民健身中心,农村乡镇和城市社区建设体育健身设施;推动基层健身站点“网络化”,使全省健身站点数量达到每万人5个以上;推动全民健身活动“组织化”,配套健身组织和健身指导

服务,向全社会发布基层健身站点公共服务信息;开展健身休闲活动。坚持“竞赛吸引、大型示范、小型多样、特色推动”的思路,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发展休闲体育产业。研究制定体育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积极推行国家行业标准,大力培育健身市场主体,加快发展健身服务业;大力发展体育旅游、体育休闲等产业,培育繁荣体育休闲市场,努力为加快发展服务业作贡献。

省文化厅

加快“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进度

将依据自身职能,以举办“十艺节”为契机,组织开展好群众性文化娱乐休闲活动,为建设经济文化强省贡献力量。加快“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进度。于今年年底前,向公众免费开放山东省美术馆,所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实现零门槛进入,免费开放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免费提供基本服务项目;繁荣社会文艺创作与展演。以“十艺节”筹备工作为契机,组织创作一批反映群众生产生活、热心服务群众的优秀文艺作品,为人民群众搭建展示艺术才华、实现艺术理想的平台,促进群众文化艺术发展;开展文化下乡活动。采取政府补贴或购买等方式,整合全省国有、民营文艺院团和群众文化机构的力量,主动送戏到乡村,让群众享受文化发展成果;丰富演艺娱乐活动。抓好泰山封禅大典、蒙山沂水、青岛蓝色畅想、孔子舞剧、威海神游华夏等实景演出项目的打造提升,配合旅游线路搞好演出,吸引人气;组织好重点文化节庆活动。配合当地政府,重点组织举办、宣传推介孔子文化节、青岛国际啤酒节、潍坊风筝节、泰山登山节、淄博陶瓷琉璃艺术节等文化节庆活动,提升文化品位,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

游情速递

九如山成七夕游热点

七夕将至,九如山瀑布群每天都会接待许多由旅行社预订的“情侣团队”。连日来,九如山人迹和壮丽的瀑布吸引了省内外大量游客前来游览,特别是九如峡谷中峡谷幽深、藤林缠绕、山泉争涌的景观,更是吸引了众多年轻情侣们的目光。

据悉,几乎每年七夕,九如山上总会有一对对情侣相互盟誓。情侣为什么会选择无亭呢?据九如山工作人员介绍,“无亭”又名“天亭”、“无我亭”,有忘记烦恼忧虑、忘却冗繁琐事,将自己寄托给大自然,融入大自然之意。再加上九如山无亭是九如山的顶峰,是游客必到的景点。七夕节,广大情侣面对群山,对着自然,向心爱的人诉说爱慕和倾心,无疑是非常浪漫的事情。(王君逸)

游玩避暑地 相约金象山

最近微博上流传着这样一句话“爱清凉、爱暑假、更爱金象山,爱孩子、爱家人、更要爱金象山”。显然,去过金象山乐园的朋友都深深喜欢上了这里。不为别的,就为了能看到孩子纯真幸福的笑脸,给家人寻找一个避暑的清凉圣地。

金象山乐园清凉的大本营必然是雨林谷,谷内山水环绕,道道彩虹横跨在空中,孩子们可以在这里感受到热带雨林的神秘,时大时小的雨势更是惹来阵阵的欢声和尖叫,龙潭、心池、瀑布每一样都让您透爽无比。欢乐谷中,迪斯科转盘、海盗船、激战鲨鱼岛等项目一个比一个刺激,孩子们玩得还不亦乐乎。为了让孩子们在暑假期间玩得更加开心,金象山重磅开启暑期终极清凉狂欢盛宴。桑巴狂欢节、泼水狂欢节等活动都会让您清凉一“夏”。(姜涛)

滨海度假游 赤山景更美

近日,随着气温逐渐升高,日益增多的客流涌向威海赤山,在这山海相连的壮美景色中共度清凉夏日。

夏日的赤山既没有北方的燥热,也没有南方的湿润。由于整个赤山的森林覆盖率达到95%,而且受海洋性气候的影响,赤山本身成了天然的大型空调,海风习习,凉爽无比。

据统计,进区游客除了旅行社团队、亲子游外,家庭自驾游、汽车俱乐部也异常火爆。全国高中生夏令营的学生们自带帐篷和烧烤设备,白天游完赤山景区后,晚上在石岛海边点起篝火、支起帐篷,边吃海鲜烧烤边唱歌跳舞,感受大海的清凉惬意。一批批游客满意而归,更多游客慕名而来。入夏以来,赤山景区每天都游客爆满,“情满赤山”的贴心服务受到了游客的一致好评。(高珊珊)

泰山景区旅游大篷车 赴京促销

为全面落实2011年泰山景区旅游宣传促销年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开拓旅游客源市场,加强泰山景区与其他省、市、区之间的旅游合作与交流,泰山景区旅游大篷车近日驶进北京。

泰山景区旅游大篷车北京一行由泰山景区旅游局局长李自昌带队。在北京成功举办了泰山景区旅游推介会,北京多家单位、媒体参会,现场签订合作协议近百份,发放宣传资料千余份。泰山景区旅游大篷车积极与京鲁台、冀鲁豫三省区旅游局、河北省百里峡景区联系对接,将泰山景区旅游宣传资料在旅游咨询中心、景区和酒店发放,取得了良好的成果。

此次活动的成功举办得到了北京市旅游界同行的大力支持及各界媒体的关注,为进一步加强旅游区域交流与合作,拓展旅游发展空间提供了有效平台。(贾鹏)

三评选活动方案正式出台

为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国民休闲汇活动,创新策划并推出更多为群众喜闻乐见的休闲活动与休闲产品,丰富国民休闲的活动内容,集中展示“国民休闲汇”整体风貌,全面营造社会参与、全民休闲的活动氛围,近日,由“山东省国民休闲汇”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主办的国民休闲汇最佳休闲主题周、国民休闲汇最佳创意、以及“我休闲 我快乐”摄影大赛的评选方案正式公布。

最佳休闲主题周评选

在国民休闲汇期间(2011年8月13日至10月31日),各市举办的休闲主题周及全省统一举办的旅游休闲主题周均可参与评选。活动要围绕“国民休闲”主题,创意新颖独特,地方特色鲜明,内容丰富多样;规格高、规模大,方案完备,组织得力;成效显著,广大群众、游客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媒体宣传力度大,影响深入广泛,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明显。

最佳休闲主题周评选设一、二、三等奖,同时颁发奖牌和证书。其中一等奖2名,奖金各4万元;二等奖3名,奖金各2万

元;三等奖5名,奖金各1万元。

国民休闲汇最佳创意评选

凡省内参与国民休闲汇活动的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均可申报参加。自9月20日起开始申报,到10月31日截止。

奖项分为“国民休闲汇”启动仪式、闭幕仪式最佳创意奖,主题周最佳创意奖,系列活动最佳创意奖(国民休闲汇九大系列活动)以及美陈最佳创意奖共四大类。各类奖项分设一、二、三等奖,一等奖一名,奖金2万元;二等奖三名,奖金1万元;三等奖五名,奖金5千元。同时为获奖者颁发奖牌。

17市“国民休闲汇”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本地休闲汇创意方案的收集、整理和初审工作,评出本地“最佳创意方案”后报送山东省国际旅游开发中心。省直相关部门将“最佳创意方案”直接送交省国际旅游开发中心。

由相关部门和专家共同组成的评选委员会将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申报参评项目进行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和

获奖名单报“国民休闲汇”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

“我休闲 我快乐”摄影大赛

“我休闲 我快乐”主题摄影大赛活动将在8月13日—11月2日期间举行,参赛者不限年龄、职业、国籍。

参赛作品要结合“国民休闲汇”活动,体现“我的休闲体验、我的休闲创意、我的休闲参与、我的休闲感受、我的休闲发现”等丰富多彩的休闲生活;记录“国民休闲汇”各项活动,包括启动及闭幕仪式、“国民休闲汇”九大系列活动(乡村休闲系列、健身养生休闲系列、旅游休闲系列、文化休闲系列、夜间休闲系列、节事休闲系列、蓝色休闲系列、修学休闲系列、黄河休闲系列)、“休闲主题周”、“专题休闲活动”、“休闲购物打折季”等活动的精彩生动画面。

作品必须是在山东境内拍摄的相关内容,紧扣主题,突出全民参与。形象生动,画面美观,制作精良。黑白、彩色均可,单片、组照不限。因本次大赛为纪实摄影,除颜色调整外,谢绝电

脑合成作品。作品涉及的著作权、肖像权由作者自行负责。主办方可以将参展作品用于展览、出版及其他公益性宣传,不再另付稿酬。凡报送作品均视作同意上述约定。

参赛作品报送时间截至11月2日,须发送电子文件(jpg格式文件不小于2兆,分辨率不低于300dpi)致联系人邮箱,并制作成10英寸照片(方片8英寸),无需装裱及底片。作品标题、简要说明、技术参数、作者姓名、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附照片后及于文件中。报送作品一律不退稿。

由山东省旅游摄影协会及专家组成的评审小组将对报送作品进行评选。终评结果将通过报纸、网络等方式向社会公示。本次大赛设一等奖5名,奖金6000元;二等奖15名,奖金2000元;三等奖30名,奖金600元;佳作奖50名,奖旅游特色纪念品。同时向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

联系人:杨裕曦、李超
联系电话:0531-82676425
E-mail: 3731137@qq.com
报送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7386号山东省旅游局
邮编:250014